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pco Holdings Limited

立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2)

內幕消息 主要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乃立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出售事項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公司獲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盈通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盈通」)通知，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盈通已訂立協議，向譚偉棠先生(「譚先生」)出售本公司合共119,600,000股已發行股份(「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9.90%)(「出售事項」)。盈通由張俊文先生(「張先生」)全資擁有，而譚先生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丞美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

本公司的股權架構

於本公告日期及緊接出售事項完成前，盈通於119,6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29.90%)中擁有權益。

待出售事項(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前後進行)完成後，假設於出售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則(i)譚先生將於119,6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29.90%)中擁有權益；及(ii)譚先生將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緊接出售事項完成前及出售事項完成後股權架構的概要：

股東名稱／姓名	緊接出售事項完成前		出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
盈通	119,600,000	29.90%	-	-
譚貴初	21,000,000	5.25%	21,000,000	5.25%
譚先生	-	-	119,600,000	29.90%
其他股東	259,400,000	64.85%	259,400,000	64.85%
總計	400,000,000	100%	400,000,000	100%

附註：百分比已約整至兩位小數點。因此，總百分比未必等於算術總百分比。

本公司預期，出售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立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譚耀誠

香港，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譚耀誠先生、區柏崙先生及王榮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麥國基先生、林潔恩女士及尹凱珊女士。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至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lapco.com.hk內。

本公告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